**2019-2020中国青少年滑雪大奖赛**

**竞赛规程**

**一、 竞赛时间和地点**

竞赛时间：2019年11月-2020年1月

竞赛地点：待定

报名截止时间为正赛前一周（如人数到达上限则提前结束）

**二、竞赛项目**

1.高山滑雪大回转（各赛区）

2.单板滑雪大回转（各赛区）

**三、参赛办法**

（一）竞赛组别

**高山滑雪大回转、单板滑雪大回转（男子组、女子组）**

a）U18：14 - 17周岁（2002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出生）

b）U14：10 - 13周岁（2006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出生）

c）U10： 7 - 9周岁（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出生）

年龄计算以参赛者有效证件出生日期为准；

单双板可兼项比赛；

各组别报名人数不足5人（含5人），组委会将在比赛开始前24小时进行组别合并，参赛者根据并组后的组别参赛；

（二）参赛资格

参赛者必须身体健康，具备完成比赛的心理、生理和相应的技术能力；参赛者持有效身份证或身份证明（护照、户口本），通过核对身份资格审查，填写“参赛者行为及安全承诺书”后方可参赛；

（三）安全规定

1)组委会为参赛队员提供参赛保险；

2)参赛者比赛时必须配戴头盔，未佩戴头盔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3)参赛者的服装、器材应符合国际雪联有关安全的规定。

（四）参赛费用

所有参赛者报道时需缴纳参赛保证金人民币200元，赛事注册成功后，未按规定进行报到不予退还参赛费；报到后不检录、不出发，无论何种原因，比赛成绩将按未出发（DNS）处理，不予退还参赛保证金。

1）赛事参赛费：99元/人/赛区/项目

2）比赛日参赛者索道费用及参赛保险费用由赛事组委会提供，交通、餐饮、住宿和租赁雪具等费用均由参赛者自理。

**四、竞赛办法**

（一）竞赛规则

参考国家体育总局冬季运动管理中心审定的最新版《国际雪联高山滑雪竞赛规则》。

（二）积分规则

1）采用《中国青少年滑雪大奖赛-积分规则》；

2）单站比赛有资格进入第二次滑行的参赛者，以两次滑行总成绩进行成绩排名，并获得相应的比赛积分。其他参赛者按第一次滑行成绩排定名次，并获得相应的比赛积分。每站比赛各组别前20名选手可获得积分。

（三）服装规定

参赛者不得用任意方式遮挡号码服前面与后面，号码服上的号码必须清晰可见，以便线路裁判员更好的辨别参赛者；所有组别服装不限；所有组别器材不限。

（四）出发顺序

出发顺序：第一次出发顺序根据报名先后顺序决定，第二次出发顺序依据第一次滑行成绩排名，逆序出发；遵循低年龄组先出发，女子组先出发原则。

（五）线路设置

组委会选派具备线路设计资格和能力的线路设计员设计线路；女子组与男子组均在同一条线路滑行。第二次滑行重新设计线路。

U10组线路区别于U14及U18组

（六）成绩管理

**高山滑雪大回转，单板滑雪大回转**

各组别第一次滑行成绩排名前15名的选手有资格进行第二次滑行，依据两次滑行的总成绩排定名次；未获得第二次滑行资格、第二次滑行未获得有效成绩的选手依据第一次滑行成绩排定名次；

选手滑行成绩相同，名次并列。

选手依据分站赛成绩排名，获得相应积分。

**积分总冠军成绩管理**

2019-2020中国青少年滑雪大奖赛积分总冠军（高山/单板滑雪大回转）由各分站赛所获成绩排名对应所得积分累计产生，男女组别分别计算，共计会产生男子单板滑雪大回转、女子单板滑雪大回转、男子高山滑雪大回转、女子高山滑雪大回转四位积分总冠军。

（七）抗议与仲裁

关于抗议的有关规定，如果对参赛者资格、成绩等有异议，请在比赛结束后十五分钟内以书面形式申请仲裁，并提交相关证据；申请仲裁需交纳200元仲裁费，否则仲裁委员会将不予受理；申诉成功后退还200元仲裁费，申诉不成功，仲裁费不予退还。

**五、报到事项**

任意方式报名成功后，请参赛报名成功的参赛者在比赛日第一次滑行开始前一小时到现场报到，现场报到时，请参赛者本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至主办方指定地点报到，并签署参赛者行为及安全承诺书，报到详细地点与时间将于比赛前2日发送通知。若错过报到时间或所带证件与递交报名信息不相符的将不予参赛，并不予退还注册费。

**六、参赛资格确认**

赛事组委会对参赛报名单进行初审，并给报名成功的参赛选手发送确认通知。

**七、技术官员和裁判员**

赛事技术官员和裁判员由中国滑雪协会选派。

**八、仲裁委员会**

仲裁委员会由技术代表、竞赛长、裁判长组成。

**九、不可抗力**

若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比赛不能正常进行，经赛事组委会可决定延迟或取消比赛。

注：本赛事解释权属中国青少年滑雪大奖赛赛事组委会所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